

遊說案件受理情形調查表

中華民國 97 年 08 月 08 日起至 107 年 04 月 30 日止

機 關 名 稱	本 月 受 理 件 數				累 計 受 理 件 數				備 註		
	申 請	審 核 結 果			終 止	申 請	審 核 結 果			終 止	
		核 准	駁 回	其 他			核 准	駁 回			其 他
總 計	0					0					

填表人姓名：洪 獻 章

聯絡電話：

0836-22755#108

填表說明：

一、「審核結果」項下之「其他」欄，請填列非屬核准或駁回之案件數，包括：審核中或撤回等情形。

二、各直轄市政府及縣(市)政府請彙整所屬一級機關、單位(首長、主管列政務職者)及轄內各鄉(鎮、市)公所及鄉(鎮、市)民代表會填報資料，並於「總計」欄填寫各直轄市、縣(市)各項受理情形總件數。

三、請於每月10日前函報上月份遊說案件受理情形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朱家慧小姐；聯絡電話：(02)2356-5919。